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补充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朱明先生（朱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，目前持有公司股份22,267,32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07%）的通知，朱明先生将持有的本公司200万股流通股（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8.98%）补充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质押期限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朱明	否	200万股	2019年1月31日	2019年4月3日	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98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朱明先生累计被质押的公司股份合计1260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6.5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74%。

朱明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暂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附：《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》

特此公告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日